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土地征收、房屋征收与补偿方面的政策和法律、法规；
- 2、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组织实施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 3、负责行政区域内储备土地的征收管理工作。
- 4、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处室，分别是：综合业务室、财务室、征收项目室。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编制数7，实有人数6人，其中：在职6人，增加1人；退休0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84.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4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4.4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4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50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50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584.40	支出总计	4584.4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229	9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 出 预 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4584.40	84.40	45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76.0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01	76.0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76.01	7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8.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	8.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	8.39	
22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229	9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229	99	99	其他支出	4500.00		450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	※	1	2	3	4
一、财政拨款（补助）	84.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76.01		
一般公共预算	84.4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8.3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84.40	支出总计	84.40	84.4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84.40	84.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76.01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01	76.0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76.01	76.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8.3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	8.3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	8.3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合计	84.40	80.92	3.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92	80.92	
301	01	基本工资	20.29	20.29	
301	02	津贴补贴	4.77	4.77	
301	03	奖金	17.29	17.29	
301	07	绩效工资	15.51	15.5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	8.3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5	4.3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	1.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87	6.8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	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		3.48
302	01	办公费	0.60		0.60
302	07	邮电费	0.40		0.40
302	28	工会经费	0.75		0.75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2	29	福利费	1.73		1.7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备注：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	※	※	※	1	2	3	4

备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584.4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4.40 万元、单位资金 4500.0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万元、其他支出 4500.00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收入预算 4584.4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4.4 万元，占 1.84%，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5 万元，增长 15.22%，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晋级晋升增加相应待遇收入。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500.0 万元，占 98.16%，比上年预算增加 45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门预算要求将部门基本户征收项目资金纳入 2024 年度预算。

三、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 4584.4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4.40 万元，占 1.84%，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5 万元，增长 15.23%，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晋级晋升增加相应待遇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4500.00 万元，占 98.16%，比上年预算增加 4499.00 万元，增长 449900.00%，主要原因是：单位征收项目资金纳入预算支出管理核算。

四、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4.4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4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01 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支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 万元，主要是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险费的缴纳。

五、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4.4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4.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5 万元，增长 15.23%，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晋级晋升增加相应待遇收入。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征收项目资金纳入预算收支管理核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6.01 万元，占 90.0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9 万元，占 9.9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6.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0 万元，增长 15.50%，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晋级晋升增加相应待遇收入。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5 万元，增长 12.83%，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年度工资调整增加基本缴费基数提高。

六、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4.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金；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金；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金；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金。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6.80%，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职务职级变动，正常增资。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0.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4年，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25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2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2.50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9.75万元。

单位价值5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4584.40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单位联系人		曹卫斌	联系电话:	5922201	
年度绩效目标		<p>单位职责主要包括: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土地征收、房屋征收与补偿方面的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组织实施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行政区域内储备土地的征收管理工作。</p> <p>目标1:根据征收项目进度,及时与涉及征收的乡镇、村及被征收人签订征收补偿协议,保障各方权益不受损失;</p> <p>目标2:开展征收房屋拆除项目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在房屋拆除前,与所属乡镇、村委会、用地单位和房屋拆除企业负责人及施工人员共同对即将拆除的房屋进行实地查看,确保从源头上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p> <p>目标3:持续推进征收工作稳步开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以依法征收、阳光征收、和谐征收为原则,持续推进征收工作稳步开展。</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84.4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5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征收补偿协议签	≥5份	县征收办2023年度工	40

		订数量		作总结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数量	≥ 1 个	县征收办 2023 年度工作总结	25
	质量指标	征收补偿费拨付及时率	$>=95\%$	县征收办 2023 年度工作总结	25
社会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县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2024年2月8日